

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综合办公室

汕侨综合办函〔2019〕50号

关于调整汕尾市华侨管理区政务公开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侨兴街道办事处，区直（含驻侨）各单位：

鉴于人员工作变动，经区管委会同意，决定调整汕尾市华侨管理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调整后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刘 亮（区委委员、区综合办主任）

成 员：林远新（尖山公安分局）、陈坚宗（区综合办）、杨松周（区组织人社局）、夏学军（区发展和财政局）、吴周容（区社会事务局）、黄利伟（区经济促进局）、谢金沛（区城乡建设和管理局）、郑维宣（侨兴街道）、舒 怀（区审计局）、周珠松（区委政法委、区司法局）、方荣泽（区综合办）、沈 涛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华侨分局）

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区综合办承担，不刻制印章，不正式行文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提出，按程序报领导小组批准。各成员单位要主动研究政务公开工作有关问题，积极参加领导小组有关工作，认真落实领导小组会议议定

事项。各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协调配合，形成合力，共同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

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综合办公室

2019年11月26日

